



锚定目标谋发展

奋楫笃行谱新篇

《关于新乡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(草案)的报告》(摘要)

2023年,面对纷繁复杂的发展形势和交织叠加的风险挑战,我市锚定“两个确保”、落实“十大战略”,紧盯“两大跨越”、突出“产业兴市”,全力以赴稳经济、增动能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,推动经济顶压前行,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347.6亿元,居全省第4位,增长1.5%,总体保持平稳运行、稳中向好、稳中提质的良好态势。

生产供给总体稳定,经济运行回升向好

农业生产克难守稳,全年粮食总产量稳定在90亿斤以上。工业基础稳步夯实,明确八大产业集群、17条重点产业链,4家企业入选全省链主企业,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14家,新登记市场主体11.6万户。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,143个市级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20亿元。

创新能力不断增强,转型升级步伐加快

中原农谷投资公司挂牌运营,专家咨询委员会正式成立。平原示范区获批列入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名单。河南师范大学成功获批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。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达791家、1392家,新增“瞪羚”企业27家。全市5G基站突破1万个。

区域发展统筹推进,城乡品质加快提升

编制完成市域一体化规划,凤泉大桥建成通车,打通站前五街等8条断头路。印发长封一体化发展总体规划。辉县市、获嘉县、封丘县、牧野区等4个省级开发区主导产业调整方案获省批复。“三通一规范”建设典型做法在全国总结推广,高标准农田示范区“投融资建管”一体化模式在全省推广。

社会事业全面发展,民生保障有力有效

推进“人人持证、技能河南”建设,新增技能人才16.13万人。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26所,新开工建设11所乡镇寄宿制小学,新建改扩建中小学54所。成功举办“WTT新乡冠军赛2023”和第三届体育文化旅游产业交流大会。河南省人民医院北院区开诊运营。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440元。

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%;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%,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%,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%,进出口保持平稳增长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%,城镇调查失业率5.5%左右,城镇新增就业7.8万人,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%左右,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,粮食产量稳定在90亿斤以上,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与“十四五”目标统筹衔接。

2024年统筹推进9个方面重点工作

- 1 强化需求牵引,着力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。积极扩大有效投资,促进消费扩容提质,实现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。
- 2 坚持创新引领,着力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。集聚更多创新资源,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,走好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之路。
- 3 加快转型升级,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。深入实施产业链群培育攻坚行动,锻造产业竞争新优势,加速产业能级整体跃升。
- 4 坚持共享联动,着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。坚持南向发展战略,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,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,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。
- 5 围绕强农富农,着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促进农业高质高效、乡村宜居宜业、农民富裕富足,打造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“新乡样板”。
- 6 聚焦改革开放,着力增强发展动力活力。坚持系统联动、协调融合,以改革开放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,为现代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赋能增力。
- 7 坚持生态优先,着力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。统筹推进生态优先、节约集约、绿色低碳协同发展,全力建设美丽新乡。
- 8 强化宗旨意识,着力增进民生福祉。扎实办好民生实事,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、幸福感更可持久、安全感更有保障。
- 9 树牢底线思维,着力营造安全稳定发展环境。抓好防风险、保安全、护稳定各项工作,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,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。

内需潜力持续释放,发展底盘更加稳固

全年实施亿元以上项目983个;新增实施项目325个,完成投资1101亿元;灾后重建在全省2022年度工作成效考核中量化得分第一。发放消费补贴6200万元,拉动消费增长近50亿元。全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30.3亿元,同比增长4.9%。

改革开放协同发力,动能活力加速释放

持续深化“放管服效”改革,实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83项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,获评全省A级,国资集团获AAA评价。年度省级营商环境评价居全省第6位,成功创建国家第四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。市县两级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顺利完成。

生态环境不断改善,绿色发展势头强劲

2023年实现优良天数227天,同比增加7天。矿山累计修复面积达4661亩。成功入选国家首批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名单。全市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584万千瓦,建成各类新能源汽车充电站(终端)277个、充电桩2400余个,全市新增新能源汽车2.13万辆。

风险防控精准有力,发展大局和谐稳定

重点风险有效防范化解,安全生产管理全面加强,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不良社会影响的安全事件。纵深推进“三零”平安创建,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源头治理工作居全省第1位。社会基层治理迈出新步伐,未发生重大有影响恶性事件。

《关于新乡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(摘要)

2023年,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,我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,锚定“两个确保”、落实“十大战略”,紧盯“两大跨越”、突出“产业兴市”,全力以赴稳经济、增动能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,全市经济运行稳中蓄势、稳定向好,全市预算执行总体平稳。

2023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

各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的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4亿元,实际完成241.5亿元,增长6.4%;支出预算408.9亿元,实际完成489.6亿元,增长2.6%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

各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的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141.3亿元,经各级人大常委会批准,调整为104.9亿元,实际完成104.3亿元,为调整预算的99.4%;支出预算180.9亿元,执行中因专项债券增加等因素影响,调整为253.4亿元,实际完成162.3亿元,为调整预算的64%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全市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633万元,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27万元。
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全市2023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145亿元,实际完成149.6亿元,为预算的103.2%;支出预算129.5亿元,实际完成138.2亿元,为预算的106.7%。

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

聚焦财政运行 助力经济大盘稳定

聚焦战略支撑 助力高质量发展

聚焦民生实事 持续惠民生解民忧

聚焦财资改革 持续激发发展活力

聚焦财政治理 持续强基固本提效

2024年市级预算编制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锚定“两个确保”、持续落实“十大战略”、“十大建设”,紧盯“两大跨越”、推进“十大工程”、突出“产业兴市”,超常规建设中原农谷,深入实施六大攻坚行动,强化五大关键支撑,用好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。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,坚持过“紧日子”思想,统筹用好各类资金,大力优化支出结构,兜牢“三保”底线,切实增强经济活力,防范化解风险,改善社会预期,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、量的合理增长,增进民生福祉,保持社会稳定。

2024年市级预算编制原则

- 量入为出稳盘子
- 厉行节约保“三保”
- 争取政策促发展
- 分类施策化债务

2024年市级收支预算

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40.7亿元,加上上年结转、上级补助等资金,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84.2亿元,安排支出84.2亿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

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59亿元,加上体制补助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等资金,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74.5亿元,安排支出174.5亿元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2024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5000万元,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5000万元,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。
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2024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29.7亿元,其中财政补助收入47.1亿元;安排支出120亿元,当年结余9.7亿元,年末滚存结余74.2亿元。

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

- 健全现代预算制度,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,扛稳兜牢三保底线,纵深推进绩效管理,严格政府债务管理,严肃财经纪律约束,执行市人大决议。
- 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,我市将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,勇于担当、真抓实干,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乡实践新局面。